

考生关心的问题 <<<

一、学校的录取原则是什么？

答：1、普通本科专业：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，在同时投档的考生中，按3分“专业级差”从高到低择优录取；不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，按“学校志愿清”原则和3分“专业级差”从高到低择优录取。未能满足专业安排条件的考生，如填报了“服从专业调剂”，可调剂到相应未满专业；如未填报“服从专业调剂”，则予以退档。在江苏省实行先分数后等级的录取原则，要求考生选测科目必须含有物理，学业水平测试成绩最低标准须达到选测2B、必测4C、技术科目合格，当投档分数相同时，优先录取学业水平测试等级高的考生。学校承认各省制定的照顾政策。同等条件下，优先录取外语成绩高的考生。对生物技术（中外合作办学）专业只录取有专业志愿的考生，按投档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。

2、艺术类专业：考生必须参加其所在省招生办组织的美术类专业统一考试，统考成绩必须合格，我校不再单独组织专业加试，且不承认考生在其他学校取得的加试成绩。考生必须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，成绩达到考生所在省艺术类本科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。学校按考生文化课成绩以不超过计划数的150%调档。对所有投档考生按文化课成绩总分的60%和专业课成绩总分的100%相加所得总成绩进行排序，按3分“专业级差”从高到低择优录取。如有专业缺额，学校将在填报“服从专业调剂”的考生中从高到低择优录取。学校承认各省招办制定的录取照顾政策。总成绩相同情况下，优先录取文化课成绩高的考生，如文化课成绩也相同，优先录取外语成绩高的考生。

3、对口专业：对符合对口招生录取条件的考生，按投档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。同等条件下，优先录取外语成绩高的考生。

二、学校对外语语种、单科成绩及专业有何要求？

答：学校只招收全国统考外语科目是英语、俄语、日语的考生，其中英语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、信息与计算科学、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、物联网工程、生物技术（中外合作办学）专业只招收英语语种考生。英语专业要求英语单科最低成绩105分。风景园林专业要求具有一定的美术基础。